

# 灵宝市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：本年度全市新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2 件并已主动公开，为《灵宝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灵宝国家基本气象站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》，废止 2 件。全市各行政机关通过灵宝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领导信息、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建议提案、重要会议、权责清单、工作动态、重点领域等政府信息 8500 余条（含更新），重点公开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、行政事业性收费等信息（数据见下表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：本年度全市各行政机关收到公民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3 件，其中网上申请 35 件，信函申请 28 件；现已全部办结，其中予以公开 38 件，本机关不掌握 14 件。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3 件，其中结果维持 1 件，纠错 2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：指导监督全市各行政机关落实政务公开发布审核、依申请公开办理、保密审查、公众参与等制度。全市各行政机关签订《灵宝市政府网站信息安全承诺书》，网站内容安全按照“谁发布、谁审核、谁负责”的原则进行管理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19 家政府部门、15 家乡镇已在灵宝市政府网站开设公开专栏，依托三门峡市统一的集约化平台，提升政府网站安全防护能力。新开设“灵宝政务”微信公众号，并已在全国政务新媒体管理系统备案，提供政务服务预约、咨询投诉建议等服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：监督指导全市各单位严格按照《灵宝市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围绕新“形势下政务公开的主要工作”、“河南省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解读”、“依申请公开的理解与实践”等内容开展培训 3 次。收到 1 起网信办通报案件，相关责任人因发布审核不到位已作出书面检查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2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380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426		
行政强制	21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3062.1132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3	0	0	0	0	6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8	0	0	0	0	38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8	0	0	0	0	8
	1.属于国家秘密	1	0	0	0	0	1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1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4	0	0	0	0	14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	0	0	0	0	1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63	0	0	0	0	6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2	0	0	3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政策解读质量不高，解读形式比较单一，意见征集公众参与度不高。下一步将加强政策文件的宣传引导，积极组织政策文件起草单位拓展政策解读渠道、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全市共收到 63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达到收费标准，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新开设“灵宝政务”微信公众号，并已在全国政务新媒体管理系统备案，提供政务服务预约、咨询投诉建议等服务。